

# 巴赫新聲 甄選申請表

(02)2585-0866 傳真：(02)2585-0844 電子信箱：[yinqiart@gmail.com](mailto:yinqiart@gmail.com)

<b>節目名稱</b>		
<b>演出形式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樂 (上限 6 人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
<b>演出者</b> (若是室內樂演出，需填寫每位團員的基本資料，請自行增加格子)	姓名	出生西元年/月/日
<b>申請者／團體</b>	聯絡人：_____ 電話：_____ E - mail：_____ 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_____	
<b>演出人員簡歷</b> (中文簡介)	(請另附表)	
<b>審核影音資料</b> (註明演出地點、日期、曲目，請另附表)	DVD (至少 30 分鐘，限三年以內之演出)  *須與預定演出編制符合。	
<b>預定演出中英曲目</b>	(請另附表；曲目總長不得超過 80 分鐘)  *通過甄選者，不得擅改演出節目內容，請慎重填寫。	
<b>預定演出日期</b>	第一志願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時間：_____ 第二志願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時間：_____ 第三志願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時間：_____ 第四志願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時間：_____ 第五志願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時間：_____  *若入選為本期巴赫新秀，將盡量依志願檔期來斟酌安排音樂會時間，請慎重填寫；檔期請安排在不同月份，勿排得太密集。若五個志願皆無法排定，主辦單位將與您另議檔期。	
<b>備註</b>		

# 巴赫新聲 甄選申請表

## 重要注意事項：

1. 送審之 DVD 清晰度必須足夠，使評審委員方便審查；其演奏編制必須與申請案件的編制完全相同。錄製場所不限。以 DVD player 能播放為原則，若播不出來將造成無法評審的結果。
2. 申請案件的演奏編制若為三人以上的室內樂，請提出相同編制及相同團員的演奏 DVD，請勿附上團員個別的獨奏 DVD。
3. 申請者需附齊所有演出者(包含伴奏)的履歷。請申請者檢查所有資料是否齊全並且符合規定。案件不齊與逾期申請視同放棄甄選資格。
4. 巴赫新聲甄選礙於場地限制，不接受合唱團、雙鋼琴或 6 人以上之室內樂團申請。
5. 申請表請連同 DVD 及其他所需資料一併寄至財團法人音契文化藝術基金會（10452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53 號 B1）。
6. 建議音樂會開演時間為 14:30 或 19:30。
7. 申請者可自行前來領回影音 DVD，請與敝單位聯絡約定取回時間；請先於本申請表註明是否領回；若須敝單位代為寄還，請自行計算重量並於送件時附上足夠回郵（請勿交寄現金），俾便處理；回郵面額不足恕難處理。送件時所附之影音資料，若於三個月內未取回，將逕行銷毀，不負任何保管責任。